

科研项目——横向课题一览表

序号	合同名称	负责人	甲方名称	开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2021 年珠海科技学院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社会服务体系建设与实践项目	孟凡欣	珠海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珠海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2021-6-1	2022-6-1
2	应用型高等院校药学专业实验教学发展现状分析及改革研究-以吉林大学珠海学院为例	王立英	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 管理专业委员会	2020-1-28	2021-7-30
3	关于珠海市金湾区医药产业发展状况及其未来发展对策的调研报告	胡文忠	国家税务局珠海市金湾区税 务局	2019-9-17	2022-9-16
4	2-氟-6-甲氧基苯硼酸的研发	杨东生	珠海奥博凯生物医药技术有 限公司	2019-6-1	2020-12-31
5	中药经典名方质量研究	胡文忠	北京金匱百草医药科技有限 公司	2019-4-1	2020-1-31
6	中药材液质联用方法质量研究	杨东生	盈科瑞（珠海）创新医药制 造有限公司	2019-4-1	2021-3-31
7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WZY 生物活性研究	王立英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18-10-28	2019-2-28
8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WD 生物活性研究	胡文忠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18-10-28	2019-2-28
9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SG 生物活性研究	王兰英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18-10-28	2019-2-28
10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QH 生物活性研究	孟凡欣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18-10-28	2019-2-28
11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LG 生物活性研究	杨东生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18-10-28	2019-2-28
12	应用型高等院校实验教学发展现状调查与改革研究	孟凡欣	中国高等教育协会	2018-7-31	2020-7-30
13	《吉林省白城市农产品加工招商引资项目指南》的编制	胡文忠	白城市农业委员会	2018-4-18	2018-12-31
14	古代经典名方质量概貌研究	杨东生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18-4-1	2018-12-31

合同编号：2021HXWT10026

2021 年珠海科技学院化妆品不良反应 监测社会服务体系建设与实践项目

委
托
合
同
书



甲 方：珠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珠海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
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乙 方：珠海科技学院（原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项目起止日期：2021 年 6 月—2022 年 6 月

签订地点：广东省珠海市

签订日期：2021 年 6 月 24 日

以上的化妆品监测数据采集队伍的内部培训。

3. 实现 500 份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的收集及规范上报。

4. 发表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相关期刊论文至少一篇。

第二条 进度安排

乙方应在 2021 年 12 月底前按任务书要求完成中期任务 300 份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的收集上报，并做项目中期汇报，2022 年 6 月底完成 500 份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报告的上报。

第三条 经费及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经费总额：人民币贰万元整（¥2 万元）。

2. 甲方在中期考核完成后向乙方支付全部项目经费，即人民币贰万元整（¥2 万元）。

3. 乙方应及时按财务规定向甲方出具正规财务发票。

4. 甲方应将项目经费付至乙方的如下银行账户：

户 名：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珠海三灶支行

帐 号：44001646735059530607

上述账户如有变更，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

第四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负责对项目开展的整体情况进行督导。

2. 甲方负责指导乙方完成监测目标工作。

3. 甲方根据监测项目工作进展和需求，指导乙方开展宣传培训工

甲方：珠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珠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不良反应监测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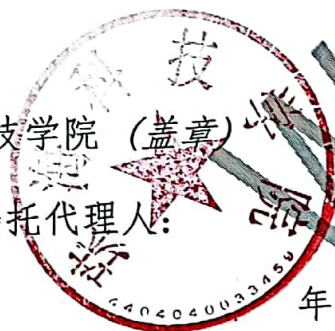
2021年6月24日

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梅华东路230号

联系方式：0756-2254732

乙方：珠海科技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址：珠海市金湾区草堂

联系方式：0756-7626350

课题组成员名单

课题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孟凡欣	珠海科技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副院长	项目负责人	孟凡欣
2	幸宗驹	珠海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珠海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所长(主任)	项目负责人	幸宗驹
课题组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杨东生	珠海科技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副院长	项目统筹规划	杨东生
2	陈绣文	珠海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珠海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副所长(副主任)	项目统筹规划	陈绣文
3	柳伊晴	珠海科技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党委副书记	现场工作指导，调度资源，执行项目计划	柳伊晴
4	焦希斐	珠海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珠海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监测与评价室主任	负责项目方案制定，现场工作指导，调度培训资源，执行项目计划	焦希斐
5	张英男	珠海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珠海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一级科员	日常联络及具体工作	张英男
6	郝仁杰	珠海科技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辅导员	具体工作	郝仁杰
7	郑为翰	珠海科技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本科生	具体工作	郑为翰
8	吴志远	珠海科技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本科生	具体工作	吴志远

珠海科技学院自然科学类 横向课题承诺书

珠海科技学院受 珠海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珠海市食品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委托, 指定本人作为项目负责人所承担的 《2021 年珠海科技学院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社会服务体系建设与实践》 横向课题研究, 拟签订课题委托协议, 本人现就课题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项目研究经费按协议金额及到款期限全额汇入学校指定账户, 由学校财务处和科研处依据学校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二、按照合同约定, 按时、保质完成研究任务, 按时提交结题资料。

三、遵守学术规范,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 遵守《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经费管理暂行办法》。

四、因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违反合同约定, 造成委托方、受托方或第三方损失的, 由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自行承当相应法律责任。学校承担了连带责任的, 有权向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追偿。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21 年 6 月 28 日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关于珠海市金湾区医药产业发展状况及其未来发展对策的调研报告

委托方（甲方）：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

受托方（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签订时间：2019年9月17日

签订地点：国家税务总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

有效期限：2019年9月17日—2022年9月16日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 国家税务局珠海市金湾区税务局

住 所 地: 珠海市金湾区西湖城区金帆路1008号

法定代表人: 林锐

项目联系人: 梁锡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珠海市金湾区西湖城区金帆路1008号

电 话: 0756-6159900 传 真: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住 所 地: 珠海市金湾区安基东路8号

法定代表人: 廖立国

项目联系人: 胡文忠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珠海市金湾区安基东路8号

电 话: 0756-7785505 传 真:

电子信箱: hwz@dlnu.edu.cn

(4) 未来金湾区医药产业发展对策以及市场前景预测；

2. 提供工作条件：

(1) 指定项目联系人，为项目合作提供必要的协调；

(2) 根据项目需要提供相关人员参与项目调研与讨论；

(3) 提供区域的相关资料，落实调查研究对象的联系与协调工作；

3. 其他：无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项目。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壹万伍仟元整（15000元）；该经费由乙方支配使用，用于项目调研等方面支出。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一次性支付（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甲方收到乙方发票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三灶支行

开户名：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帐号：44001646735059530607

地址：珠海市金湾区安基东路 8 号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无。

2. 涉密人员范围：无。

3. 保密期限：无。

4. 泄密责任：无。

第十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并生效。

甲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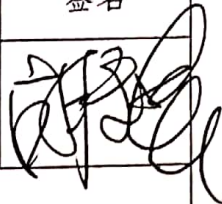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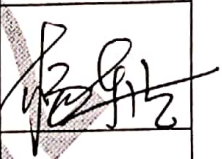
_____年 月 日

乙方: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_____年 月 日

课题组成员名单

课题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主要研究领域	分工	签名
1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教授/院长	天然产物研究	整体协调	
课题组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主要研究领域	分工	签名
1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副教授/副院长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项目策划与实施	
2	王立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副教授/主任	微生物与生化药学	项目研究 人员	王立英
3	刘晓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实验师	中药质量 分析	项目研究 人员	刘晓妹
4	张钰岑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药学与食品科学学院	科研秘书	数据分析 整理	项目研究 人员	张钰岑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自然科学类 横向课题承诺书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受 珠海市金湾税务局 委托，指定本人作为项目负责人所承担的 关于珠海市金湾区医药产业发展状况及其未来发展对策的调研报告 横向课题研究，拟签订课题委托协议，本人现就课题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项目研究经费按协议金额及到款期限全额汇入学校指定账户，由学校财务处和科研处依据学校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二、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保质完成研究任务，按时提交结题资料。

三、遵守学术规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遵守《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经费管理暂行办法》。

四、因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违反合同约定，造成委托方、受托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由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自行承当相应法律责任。学校承担了连带责任的，有权向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追偿。

项目负责人签名：

胡明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2019KYHX10014

技术开发合同

项目名称：2-氟-6-甲氧基苯硼酸的研发

委托方（甲方）：珠海奥博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签订地点：珠海市

有效期限：2019年6月至2020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2-氟-6-甲氧基苯硼酸 的研发项目进行合作研究。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开发的内容如下：

甲方委托乙方对甲方项目做如下分析研究：

- ① 据自身的专业知识，向甲方提供可行性的设计修改方案及理论支持。
- ② 在确立研究方案的基础上，根据制定的设计方案，进行相关产品的设计优化。
- ③ 定期向甲方汇报项目进展，包括设计方案等。项目完成后提交设计方案和测试结果。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研发工作：

1. 整体进度要求：项目周期为 2019 年 6 月至 2020 年 12 月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甲方研发方案，项目所发生的其他费用均由甲方承担。
2. 工作地点：乙方所在地。
3. 提交结果：甲方所在地。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相关资料的提供：产品样品、检测报告、具体的生产要求及技术要求等数据。
2.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甲方提供样品的相关参数以及之前做过的相关研究的技术交底书。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研发费用及支付方式为：

- 1、 研发费总额为：伍万元整；该经费由乙方支配使用，用于实验耗材、试剂、劳务费等方面支出。

第十四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逐页角签

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 技术背景资料：2-氟-6-甲氧基苯硼酸的研发的使用对象，研究项目的理论支持，设计优化方案、和甲方提供的研究前期资料。
2. 其他：无。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无。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执两份，乙方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七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甲方：珠海奥博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曾健静（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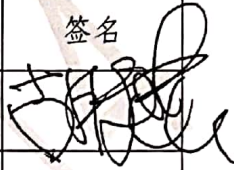
2019 年 6 月 18 日

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国珍印（签名）

2019 年 6 月 18 日

课题组成员名单

课题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职务	分工	签名
1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副院长	项目总体规划、协调	
课题组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职务	分工	签名
1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方案设计	
2	王立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副教授	应用理论研究	王立英
3	王兰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应用理论研究	王兰英
4	刘明石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项目检测	刘明石
5	刘晓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纯度鉴定	刘晓妹

医药技术

医药技术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自然科学类 横向课题承诺书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受珠海奥博凯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委托，指定本人作为项目负责人所承担的2-氟-6-甲氧基苯硼酸的研发横向课题研究，拟签订课题委托协议，本人现就课题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项目研究经费按协议金额及到款期限金额汇入学院指定账户，有学院财务处和科研处依据学院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二、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保质完成研究任务，按时提交结题资料。

三、遵守学术规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

四、因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违反合同约定，造成委托方、受托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由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自行承当相应法律责任。

注：本承诺书，一式三份（本人1份、科研处1份、财务处1份）。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6月18日

刘昕林

合同编号：2019KYHX10011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中药经典名方质量研究

委托方（甲方）： 北京金匱百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签订时间： 2019 年 4 月

签订地点： 北京市

有效期限： 2019.04.01—2020.1.3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北京金匱百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住 所 地：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1号楼4层403
法定代表人：傅文英
项目联系人：王雪
联系方式：18612694818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1号楼4层403
电话：18612694818 传真：
电子信箱：cheer0430@sina.com

受托方（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住所地：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草堂湾
项目负责人：胡文忠
项目联系人：杨东生
联系方式：0756-7626350
通讯地址：珠海市金湾区草堂
电话：0756-7626350 传真：
电子信箱：99943478@qq.com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7 万元（大写柒万元整）；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分两次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支付 6 万元；项目全部完成后支付 1 万元。以转账方式付款。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 北京金匱百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106MA004K1Q2A

地址、电话： 北京市丰台区广安路 9 号院 1 号楼 4 层 403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户名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珠海三灶支行
账号	44001646735059530607

第六条 本合同的研究开发经费由乙方以合同约定的方式使用。甲方有权以合同约定的方式检查乙方进行研究工作和使用研究开发经费的情况，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有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在 15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不同意。

甲方在收到乙方技术资料时，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确认并反馈，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工作进度延迟或难以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的，由甲方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第八条 保密条款

1. 甲方：

(1) 保密内容（经典名方处方、及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双方约定的保密信息或资料。

(2) 涉密人员范围：直接参加本项目和生产实际中的人员。

(3) 保密期限：不受本合同期限的限制，本合同期满后，各方对于另一方尚未为公众所知悉的保密信息仍负保密义务。

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签订合同之日起至甲方的标准煎液备案通过国家局审核为止。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北京金匱百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傅之荣

（签名）

2019 年 5 月 22 日

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2019 年 5 月 22 日

课题组成员名单

课题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职务	分工	签名
1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方案设计、应用理论研究	胡文忠
课题组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职务	分工	签名
1	孟凡欣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副教授	纯度鉴定	孟凡欣
2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项目规划、协调	杨东生
3	王立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副教授	应用理论研究	王立英
4	王兰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应用理论研究	王兰英
5	赵曦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应用理论研究	赵曦
6	金元宝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应用理论研究	金元宝
7	刘晓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应用理论研究	刘晓妹
8	刘明石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数据检测	刘明石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自然科学类 横向课题承诺书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受 北京金匱百草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指定本人作为项目负责人所承担的 中药经典名方质量研究 横向课题研究，拟签订课题委托协议，本人现就课题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项目研究经费按协议金额及到款期限全额汇入学院指定账户，由学院财务处和科研处依据学院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二、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保质完成研究任务，按时提交结题资料。

三、遵守学术规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遵守《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经费管理暂行办法》。

四、因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违反合同约定，造成委托方、受托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由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自行承当相应法律责任。学院承担了连带责任的，有权向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追偿。

注：本承诺书，一式三份（本人1份、科研处1份、财务处1份）。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 年 5 月 20 日

合同编号: 2019KYHX10012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中药材液质联用方法质量研究

委托方(甲方): 盈科瑞(珠海)创新医药制造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签订时间: 2019年04月01日

签订地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有效期限: 2019.04.01—2022.03.3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盈科瑞（珠海）创新医药制造有限公司

住 所 地：珠海市金湾区航空新城规划展览馆三楼 312-60 房（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李竞

项目联系人：张丽丽

通讯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定湾七路银海科技园 盈科瑞

电 话：0756-6969107 传真：

电子信箱：zhanglili@ykrskj.com

受托方（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住 所 地：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草堂湾

法定代表人：廖立国

项目联系人：杨东生

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草堂湾

电 话：0756-7626350 传真：

电子信箱：99943478@qq.com

3. 其他： 无 。

4.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甲方根据项目进展，送交乙方测试样品，检测总批次不应超过 25 个；甲方送交乙方联系人接收样品后以邮件方式确认具体检测信息与方法 。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5000.00 元（伍仟元整）；

2. 技术服务费由甲方 一次（一次或分期）支付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甲方将检测服务费人民币叁仟元整转到乙方指定账号；

（2） 检测批次超过 15 批后，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 30 日内，将检测服务费人民币贰仟元整转到乙方指定账号；

（3） 乙方提供有效的收款票据（普通发票） 。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户名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珠海三灶支行
账号	44001646735059530607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甲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漏本项目内容 。

2. 涉密人员范围： 甲方与本项目相关的人员 。

3. 保密期限： 2019 年 04 月 01 日起直到该保密信息已不再具有秘密性，或者双方协商后，认定彼此不负保密义务。

4. 泄密责任： 甲方泄露本项目内容，甲方承担因泄密导致的后果

第十三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样品，不得遗失。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甲方：盈科瑞（珠海）创新医药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施（签名）

2019年5月20日

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国（签名）

2019年5月22日

课题组成员名单

课题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副院长	项目总体规划、协调	杨东生
课题组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方案设计	胡文忠
2	王立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副教授	应用理论研究	王立英
3	王兰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应用理论研究	王兰英
4	刘明石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项目检测	刘明石
5	刘晓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纯度鉴定	刘晓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自然科学类 横向课题承诺书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受 盈科瑞(珠海)创新医药制造有限公司 委托, 指定本人作为项目负责人所承担的 中药材液质联用方法质量研究 横向课题研究, 拟签订课题委托协议, 本人现就课题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项目研究经费按协议金额及到款期限全额汇入学院指定账户, 由学院财务处和科研处依据学院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二、按照合同约定, 按时、保质完成研究任务, 按时提交结题资料。

三、遵守学术规范,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 遵守《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经费管理暂行办法》。

四、因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违反合同约定, 造成委托方、受托方或第三方损失的, 由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自行承当相应法律责任。学院承担了连带责任的, 有权向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追偿。

注: 本承诺书, 一式三份(本人1份、科研处1份、财务处1份)。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9年5月21日

合同编号：2018KYHX10058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

委托方（甲方）：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签订时间：2018年10月

签订地点：珠海

有效期限：2018年10月28日--2019年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 地： 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丽珠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 朱保国

项目联系人： 尚强

联系方式： 13823076980

通讯地址： 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丽珠工业园行政研发楼二楼

电话： 13823076980 传真：

电子信箱： shangqiang@livzon.cn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住 所 地：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草堂湾

法定代表人： 廖立国

项目联系人： 杨东生

联系方式： 0756-7638069 13926911088

通讯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草堂湾 图书馆行政楼科研处322室

电话： 07567638546 传真： 0756-7629875

电子信箱： kycjluzh@126.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项目（下列古代经典名方 LG 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QH 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SG 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WD 生物活性研究、古代经典名方 WZY 生物活性研究等 5 个子课题），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 技术目标：按照 CFDA 古代经典名方相关技术要求，研究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为古代经典名方质量概貌制定及现代临床应用提供科学依据。

2. 技术内容：细胞模型，动物模型，生物活性评价。

3. 技术方法和路线：(1) 通过细胞增殖活性检测、体外抗炎等体外细胞模型，研究经典名方的体外生物活性；(2) 通过偏头痛造模、醋酸扭体镇痛等体内动物模型，评价经典名方的体内生物活性。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10 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内容：

1. 方案设计及关键工作节点描述。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研究开发工作：

1. 本合同需签署 5 个子课题项目任务书；
2. 合同生效 3 个月内，完成 5 个经典名方生物活性评价研究试验；
3. 合同生效的 5 个月内，完成经典名方生物活性评价研究的总结并提交研究报告、原始记录。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经典名方基本信息、文献综述及样品。
2. 提供时间和方式：项目开展过程中提供。
3. 其他协作事项：无。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归还甲方。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 人民币 25 万元（大写贰拾伍万元整）。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 分两次（一次、分期或提成）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 (1) 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支付20万元(80%经费)；
- (2) 项目研究全部完成后支付5万元(20%经费)。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户名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三灶映月支行
账号	2002 0245 0910 0003 888

乙方收款30日内向甲方提供等额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六条 本合同的研究开发经费由乙方以合同约定的方式使用。甲方有权以合同约定的方式检查乙方进行研究工作和使用研究开发经费的情况，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15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不同意：

1. 无；
2. 无。

第八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不经甲方同意，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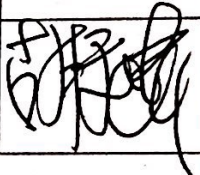
1. 合同终止；
2. 甲方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资金不到位视为自动放弃该项目。

第九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此项目实施过程中由甲方指派专人监督实施进度，并定期检查项目每一项进展情况，如发现项目无继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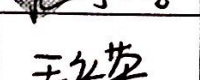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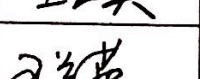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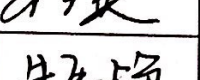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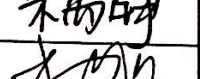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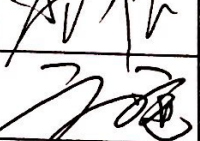


课题组成员名单

课题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项目总体规划、协调及 WD 药效研究子课题负责人	

课题组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孟凡欣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副教授	QH 生物活性研究子课题负责人	
2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LG 生物活性研究子课题负责人	
3	王立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高级实验师	WZY 生物活性研究子课题负责人	
4	王兰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SG 生物活性研究子课题负责人	
5	朱禹铮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科研秘书	行政事务	
6	尚强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规划	
7	高进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主任中药师	项目规划	

2018K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自然科学类 横向课题承诺书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受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指定本人作为项目负责人所承担的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横向课题研究，拟签订课题委托协议，本人现就课题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一、项目研究经费按协议金额及到款期限全额汇入学院指定账户，由学院财务处和科研处依据学院的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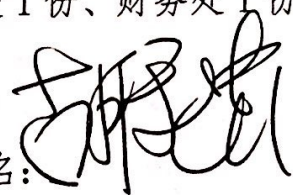
二、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保质完成研究任务，按时提交结题资料。

三、遵守学术规范，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和规章制度，遵守《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项目管理暂行办法》和《吉林大学珠海学院科研经费管理暂行办法》。

四、因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违反合同约定，造成委托方、受托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由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自行承当相应法律责任。学院承担了连带责任的，有权向本人或课题组成员追偿。

注：本承诺书，一式三份（本人1份、科研处1份、财务处1份）。

项目负责人签名：



2018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子课题 1 任务书

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

委托方（甲方）：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子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 LG 生物活性研究

子课题负责人： 杨东生



2.3.4 细胞周期检测：（方法同 2.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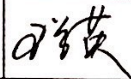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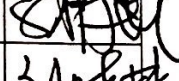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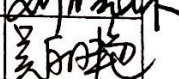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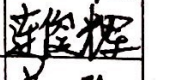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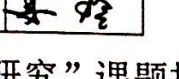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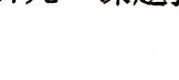
第二条 子课题研究时间进度：

1. 2018.10~11.01 试剂、耗材、细胞的采购及细胞培养

2. 2018.11~12.20 不同浓度 LG 对小鼠肾小球系膜细胞及小鼠肺上皮细胞 TC-1 的增殖及细胞周期的影响研究

3. 2018.12-2019.01 不同批次 LG 对小鼠肾小球系膜细胞及小鼠肺上皮细胞 TC-1 的增殖及细胞周期的影响研究

第三条 子课题课题组成员及分工：

项目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方案设计	
项目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2	王兰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细胞培养	
2	王亮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活性测定	
4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项目指导	
5	刘晓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活性测定	
6	吴丽艳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活性测定	
6	连俊辉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研究生	实验准备	
7	姜玲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研究生	实验准备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参见“古代经典名方药效研究”课题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子课题 2 任务书

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

委托方（甲方）：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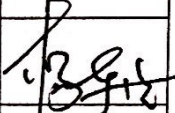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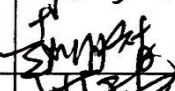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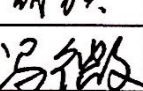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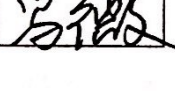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子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 QH 生物活性研究

子课题负责人： 孟凡欣



2. 2018.11~12.20 细胞培养及抗炎活性检测3. 2018.12~2019.1 体内镇痛研究**第三条** 子课题课题组成员及分工:

项目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孟凡欣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方案设计	
项目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细胞培养	
2	赵明智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活性测定	
4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项目指导	
5	胡力夫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研究生	动物实验	
6	冯微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研究生	细胞培养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参见“古代经典名方药效研究”课题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子课题 3 任务书

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

委托方（甲方）：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子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 SG 生物活性研究

子课题负责人： 王兰英



第二条 子课题研究时间进度:

4. 2018.10~11.01 试剂、耗材、细胞的采购及细胞培养
5. 2018.11~12.20 细胞培养及抗炎活性检测
6. 2018.12~2019.1 体内镇痛研究

第三条 子课题课题组成员及分工:

项目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王兰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方案设计	王兰英
项目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细胞培养	杨东生
2	王亮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活性测定	王亮
4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项目指导	胡文忠
5	姜玲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研究生	实验准备	姜玲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参见“古代经典名方药效研究”课题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子课题 4 任务书

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

委托方（甲方）：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子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 WD 生物活性研究

子课题负责人： 胡文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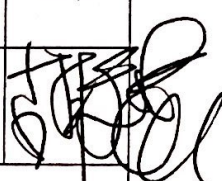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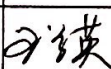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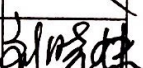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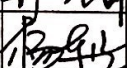


潜伏期。计算抑制率。

第二条 子课题研究时间进度:

7. 2018.10~11.01 试剂、耗材、细胞的采购及细胞培养
8. 2018.11~12.20 细胞培养及抗炎活性检测
9. 2018.12~2019.1 体内镇痛研究

第三条 子课题课题组成员及分工:

项目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方案设计	
项目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王兰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细胞培养	
2	刘晓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细胞培养	
3	杨东生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活性测定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参见“古代经典名方药效研究”课题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子课题 5 任务书

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

委托方（甲方）：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子课题名称： 古代经典名方 WZY 生物活性研究

子课题负责人： 王立英



连续观察 3 个时间段，记录三个时间段的挠头综述；于造模后的 30min、150min 时，按组分别管委给药两次（空白组、模型空白组灌胃给予配药用生理盐水）

大鼠出现双儿发红、前肢频繁挠头、爬笼次数增多、烦躁不安等，持续 3h 继而出现蜷卧、活动减少。

造模 3h 时，颈静脉取血，检测血浆中单胺类神经递质、5-HT、脑组织及血清 NO 含量、NOS 活力。

2.2.2 统计分析体内试验数据差异性（SPSS/GraphPad Prism 等）

统计分析采用 SPSS16.0 统计软件进行统计处理。

第二条 子课题研究时间进度：

10. 2018.10~11.01 试剂、耗材、采购

11. 2018.11~2019 .01 动物实验

12. 2019.01~2019.02 活性检测

第三条 子课题课题组成员及分工：

项目负责人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王立英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高级实验师	方案设计	王立英
项目主要成员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分工	签名
1	李晶莹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动物实验	李晶莹
2	秦书芝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讲师	活性测定	秦书芝
3	金元宝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实验师	活性测定	金元宝
4	胡文忠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教授	项目指导	胡文忠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义务参见“古代经典名方药效研究”课题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关于“古代经典名方生物活性研究”方案的补充说明

一、补充说明

经与丽珠集团中药所沟通，按照 CFDA 古代经典名方相关技术要求，古代经典名方需研究其质量概貌，包括生物活性等质量属性。考虑 2019 年 2 月份需完成全部研究内容，故选择简单、有效的体内外生物活性模型。

二、方案依据

方剂	功能主治	现代应用	体外模型参考	体内模型参考
LG	具有温阳化饮，健脾利湿之功效。主治中阳不足之痰饮。胸胁支满，目眩心悸，短气而咳，舌苔白滑，脉弦滑或沉紧。	慢性支气管炎、支气管哮喘、心源性水肿、慢性肾小球肾炎水肿等水饮停于中焦者	①小鼠肺上皮细胞 TC-1 细胞增殖和细胞周期试验；②肾炎-肾小球系膜细胞增殖和细胞周期试验	-
QH	具有祛风，胜湿，止痛之功效。主治风湿在表之痹证。肩背痛不可回顾，头痛身重，或腰脊疼痛，难以转侧，苔白，脉浮。	风湿性关节炎、类风湿性关节炎、骨质增生症、强直性脊柱炎等属风湿在表者	①LPS 诱导的小鼠单核巨噬细胞增殖试验	冰醋酸致小鼠扭体反应的镇痛模型
WZY	具有温中补虚，降逆止呕之功效。主治肝胃虚寒，浊阴上逆证。胸满脘痛，巅顶头痛，畏寒肢冷，甚则伴手足逆冷，大便泄泻，烦躁不宁，舌淡苔白滑，脉沉弦或迟。	慢性胃炎、妊娠呕吐、神经性呕吐、神经性头痛、耳源性眩晕等属肝胃虚寒者	-	小鼠偏头痛模型（硝酸甘油）
SG	具有调和肝脾，缓急止痛之功效。主治津液受损，阴血不足，筋脉失濡所致诸证。	胃痉挛、胃腹痛、坐骨神经痛、妇科炎症腹痛、痛经等属阴血亏虚，肝脾失调者	体外抗炎 LPS 诱导 Raw264.7	小鼠镇痛模型
WD	具有补脾疏肝，化湿止带之功效。主治脾虚肝郁，湿浊带下。带下色白，清稀如涕，面色㿠白，倦怠便溏，舌淡苔白，脉缓或濡弱。	阴道炎、宫颈糜烂、盆腔炎等属脾虚肝郁，湿浊下注者	体外抗炎 LPS 诱导 Raw264.7	小鼠镇痛模型

总体方案设计负责人:



时间：2018 年 10 月 28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技术咨询协议

委托方（甲方）：白城市农业委员会

分管领导：于洪祥 联系人：王安

通讯地址：白城市文化东路1号

电话：0436--3225708 传真：0436--3224124

受托方（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法定代表人：廖立国 联系人：胡文忠

通讯地址：广东省珠海市金湾区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电话：0756-7638069 传真：0756-7638069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乙方进行技术咨询的内容、要求：

1. 咨询内容：乙方对《吉林省白城市农产品加工招商引资项目指南》的编制工作。

2. 咨询要求：据国家、行业有关规定、规程及规范，乙方进行公平、公正、有效的咨询业务活动。

第二条技术咨询工作进度安排甲方应提供齐全的技术材料后十个工作日内提交相关制作成果。

第三条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 按乙方要求提供与该项目有关的所有文件和技术资料，并对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全部责任。

2. 为乙方调查、研究和实地勘察事宜提供便利。

第四条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咨询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技术咨询报酬总额为：人民币 20000.00 元，大写：贰万元整。

提交编制成果时一次结清。

乙方名称：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开户行：工商银行珠海映月支行

帐号：2002024509100003888

第五条双方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保密内容：对于编制成果不得转送和借用给第三方（上级主管部门除外）。

乙方保密内容：对甲方提供的全部技术资料、文件和图纸不得泄漏给除主管部门以外的第三方。

第六条双方确定，乙方以甲方要求的形式提交编制成果。

第七条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 无方违反本合同第无条约定，应当无。

2. 无方违反本合同第无条约定，应当无。

第八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经协商、调节解决。协商、调节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1. 提交无仲裁委员会仲裁；

协议编号：2018KYHX10007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双方约定本合同其它相关事项为：乙方收到甲方合同全款后七日内出具正式全额发票。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率，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白城市农业委员会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018年4月18日



付卷川

合

104

H14-2

合同编号：2018KYHX10014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古代经典名方质量概貌研究

委托方（甲方）：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签订时间：2018年4月

签订地点：珠海

有效期限：2018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代经典名方药材、炮制品、“标准煎液”及制剂的质量概貌，并确定关键质量属性。

2. 技术内容：LC-MS，显微鉴别，质量概貌，质量评价。

3. 技术方法和路线：（1）在经典名方成分分析基础上，结合LC-MS，IR 等技术，研究经典名方“标准煎液”及制剂的质量概貌；（2）按照法定检验标准，完成经典名方研究用中药材显微鉴定。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30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方案设计及相关工作节点描述。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研究开发工作：

1. 合同生效3个月内，完成经典名方用中药材显微鉴定研究并提交研究报告、原始记录；

2. 合同生效的6个月内，完成经典名方“标准煎液”及制剂质量概貌研究并提交研究报告、原始记录；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 技术资料清单：经典名方基本信息、文献综述及样品。

2. 提供时间和方式：项目开展过程中提供。

3. 其他协作事项：无。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归还甲方。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 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人民币6万元（大写陆万元整）。

2. 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分两次（一次、分期或提成）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合同签订后1个月内支付4.8万元（80%经费）；

（2）项目研究全部完成后支付1.2万元（20%经费）。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_____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2018年 4月 1日

乙方：_____吉林大学珠海学院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2018年 4月 1日